

## 关于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

### 一、交易对手

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二、定价政策

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在制定支付给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银行”）代销寿险手续费定价政策时考量的因素主要包括：

（一）执行国家及当地监管部门的法律法规。

（二）依据公司制定的不同产品的可用销售费用。

（三）寿险产品销售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各类成本，包括人力成本、营销活动成本、行销资料成本及培训成本等。

（四）市场同业同类型产品的参考费率。

我司在针对苏州银行制定代销寿险业务相关手续费率支付标准时，符合国家和地方监管规定并遵循了普遍和公平的原则，为双方认可的市场公允价格。

### 三、交易目的

该交易主要目的是推动保险产品的销售，达成董事会制定的业务目标，提升公司盈利水平。

### 四、交易的内部审批流程

2015年12月28日，我司2015年第二次股东大会通过了与苏州银行开展关联交易的决议，本次交易符合上述股东大会决议的批准内容。

截至 4 月 15 日，我司在苏州银行共产生代理保险业务总规模保费 764319584.19 元，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。

#### **五、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**

该项代理销售保险业务符合监管相关规定及我司政策，对我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特殊影响。

#### **六、独立董事的意见**

我公司董事会三名独立董事均对《关于 2016 年拟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》事先发表了认可的书面意见。

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4月27日